

拓展城市生态空间 让群众尽享美好生活 市区已改建口袋公园 155 个

本报讯(记者 陈卓 通讯员 王威龙)不必远行,出门即景。近年来,市园林绿化中心积极响应民众需求,将口袋公园建设作为推动城市更新、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举措,在市区建设多处口袋公园,打造出“小而精、小而美”的园林微景观。截至7月11日,市区已改造建设口袋公园155个。

作为城市中的迷你公园,我市口袋公园建设利用了城区功能单一的公共绿地、边角地、零碎绿地等,结合实际因素,重新设计后进行改造建设。同时,在建设过程中,口袋公园增植了多品种的景观植物,打造了一些特色主题景观,增设了不少休闲基础设施,将观赏游览、健身休憩和邻里社交融为一体,让市民感受到了城市绿色发展带来的福利。

金穗大道新一街至新二街北侧地处繁华地带,几处口袋公园虽身在其中,却“闹中取静”,尽显方寸之美。附近居民赵先生说:“口袋公园就在小区旁边,出了家门几分钟就到了。口袋公园里不但设施齐全,还种植了石榴、广玉兰、造型松等,景色非常不错,大家没事就喜欢来这里散步。”

新中大道的“法治文化主题公园”,施工部门通过巧妙搭配的时令植物和齐全的休闲设施,结合法治景观小品,营造出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牧野桥东侧的口袋公园则以多彩的绿植树屋和舒适的童趣设施,吸引众多游客前来休闲娱乐;金穗大道沿线的口



市区口袋公园

袋公园,通过栽植樱花、石榴等花灌木,增设景观廊亭、林荫广场、健康步道等,将观赏、休闲和社交功能完美融合。

近年来,市园林绿化中心积极响应民众需求,将口袋公园建设作为推动城市更新、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举措,充分利用道路绿化更新提质的契机,在新飞大道、金穗大道、新中大道、宏力大道等路侧绿地建设多处口袋公园,打造出“小而精、小而美”的园林微景观。

将民生工程建在群众的心坎上。近年来,我市口袋公园的建设可谓是亮点纷呈。如施工部门沿新中大道、平原路、金穗大道等主干道对路侧绿地进行改造提升,将原有的密闭林地

改造为可开放、可进入、可休闲的口袋公园,让市民群众在家门口感受城市生活的美好,做到了“全线贯通”;在口袋公园中加入儿童滑梯、体育锻炼设施等,让全年龄段的群众都能在公园中进行休闲活动,做到了“全龄友好”;在口袋公园建设中引入桂花、枇杷、海棠、石榴、松树等各种各样的植物,打造一年四季丰富多彩的植物景观,给群众提供美丽的公园品质,做到了“全季观景”。

截至7月11日,市区已改造建设口袋公园155个,为广大群众打造了“离家近、风景美、有特色、可参与”的绿色空间,显著提升了群众的城市生活幸福感。

联合执法除隐患 凤泉区严查 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

本报讯(记者 崔敬)为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监管,7月9日,凤泉区市场监管局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八大队联合开展了电动自行车非法改装隐患排查行动。

在联合排查中,执法人员以是否无照销售、产品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进销货台账及强制性认证标志、合格证等是否齐全,是否非法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是否存在电动车蓄电池非法改装情况,是否存在销售非标准产品及将电动摩托车伪装成电动自行车进行售卖等为重点,仔细排查风险隐患,提高治理成效。

截至目前,当地共检查电动自行车销售、维修等相关经营主体5家,排查并整改隐患3个。

聘请行风监督员 设置行风观测点 经开区擦亮 基层“微探头”

本报讯(记者 崔敬)加强市场监管行风建设,充分发挥社会各界监督作用。7月11日,记者了解到,经开区聘任3名行风监督员,设置一处行风观测点,来开展监督活动,广泛收集对市场监管行风建设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据了解,此次聘请的3名行风监督员分别来自行业协会和企业代表,他们将围绕行政审批、日常监管、行政执法等方面开展监督活动。行风监督员们“上岗”后,将发扬勇于监督、敢于监督的精神,聚焦市场主体、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充分发挥优势,深入一线,广泛收集对市场监管行风建设工作的意见建议,主动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群众呼声,并配合经开区做好相关工作与政策的宣传解读,让群众更加了解市场监管工作。

给予宽限期

2023年度未年报市场主体免于行政处罚

本报讯(记者 崔敬)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7月10日,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我市发布公告,决定对全市市场主体(包括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公示2023年年度报告的行为给予宽限期。

为助力全市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

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实施包容审慎监管规范行政执法裁量权暂行规定的通知》(豫市监〔2022〕62号)相关规定,市市场监管局决定对全市市场主体(包括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公示2023年年度报告的行

为给予宽限期。

对未按期申报2023年度年报的市场主体,年报法定截止日期起30日以内,主动补报年报并向市市场监管局提出移出经营异常申请,免于行政处罚。对逾期未主动补报2023年度年报的,市场监管部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平原腔声】

不妨像郭昌仁那样捐献造血干细胞

□姬国庆

7月9日中午,在河南省人民医院造血干细胞采集室,来自卫辉的34岁小伙儿郭昌仁成功采集造血干细胞混悬液262毫升,成为新乡市第63例、河南省第1400例、全国第17954例非血缘关系造血干细胞成功捐献志愿者。《平原晚报》7月11日A05版报道)

卫辉小伙儿郭昌仁热衷公益,勇于奉献,自愿为非血缘关系的人捐献造血干细胞,志得为之倡导和点赞。

对于血液病患者来说,要想延续宝贵的生命,需要有人捐献造血干细胞。然而,并非每个人的造血干细胞都适合

血液病患者,必须配型成功。

更加紧急的是,如果血液病患者不能及时进行造血干细胞移植,不但会影响到生理健康和心理健康,而且还会危及到生命安全,甚至会影响到一个家庭的幸福美满。

今年5月,郭昌仁接到配型成功的电话后,激动万分,毫不犹豫同意捐献。在经过后续高分辨检测、体检、动员剂等一系列流程后,他终于为血液病患者成功捐献。

郭昌仁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将自己的造血干细胞输入了陌生人的身体,以自己的大爱挽救了他人的生命,让大家看到了大爱的无私和力量。

捐献造血干细胞,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是一件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的事情,并非每个人都可以做到,需要的是爱心和勇气。

更加值得一提的是,新闻中报道,郭昌仁是新乡市第63例、河南省第1400例、全国第17954例非血缘关系造血干细胞成功捐献志愿者。

63、1400、17954,这不仅仅是一个个普通的数字,它彰显着一颗热衷公益、勇于奉献的爱心,更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具体体现。

在数以亿计的人群中,郭昌仁能够像其他爱心人士那样主动捐献造血干细胞,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挽救他人的生命,

显得弥足珍贵。

其实,在我们的生活中,还有很多人像郭昌仁那样拥有一颗火热的爱心,他们热衷公益,勇于奉献,默默无闻,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积极主动为他人捐献造血干细胞,同样值得为之敬重。

毫无疑问,不管是郭昌仁,还是其他捐献造血干细胞的爱心人士,他们为我们作出了表率,他们的义举必将激励更多的人加入到捐献造血干细胞的队伍,为拯救他人的生命捐献“生命种子”。

为了他人的健康,为了挽救他人的生命,希望更多的人像郭昌仁热衷公益,勇于奉献,积极主动加入到捐献造血干细胞队伍,让更多的人感受到爱的力量和美好。